



报告摘编

人民至上 让公平正义常在身边

1月14日,在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上,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胡道才向大会作法院工作报告,总结过去5年全省法院工作所取得的成绩,并对今年法院工作作出安排。

■五年成绩单

过去五年,全省三级法院审判效率指标自2020年起稳居全国前三,核心质量指标跃居第一方阵。法院联动工作机制、涉军维权“信阳模式”、环境司法保护体系等经验做法走在全国前列。“电梯劝烟案”“刑事缺席审判第一案”等一批案件在全国成为标杆示范。兰考法院等18家法院获评全国模范法院、优秀法院、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。

全省法院涌现出“全国模范法官”“河南省优秀共产党员”李庆军、王凤强,全国“人民满意的公务员”李玉香、张顺强为代表的先进典型。

五年来,全省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1040.6万件,审执结1028.8万余件,收、结案分别居全国第三和第二。

■八大亮点看成果

亮点一: 突出政治建设,确保法院工作正确方向

扎实开展“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、党史学习教育,坚决捍卫“两个确立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

亮点二: 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,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河南建设

严惩危害国家和社会治安犯罪

从重从快惩治间谍、邪教等犯罪,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特别是政权安全、制度安全。严厉打击杀人、抢劫、强奸、毒品等犯罪,审结案件31364件,36592人,暴力犯罪、毒品犯罪连续3年下降。

严格规范“醉驾”案件量刑,2019年达到峰值后开始下降,2022年降至20414件,降幅34.4%。“断卡”行动,审结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案件15256件39716人。依法惩处非法集资犯罪,审结案件4524件8129人,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163.2亿元。

严惩涉黑恶犯罪

三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共审结一审涉黑恶案件2254件16481人,处置黑恶财产140.4亿元。

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

审结性侵、拐卖、虐待等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16618件22708人。

严惩腐败犯罪

审结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4206件5079人,依法追缴赃款赃物36.3亿元。持续加大行贿犯罪惩治力度,判处罪犯468人,对行贿人判处罚金1.1亿元。

加强人权司法保障

依法判处157908名犯有轻罪、认罪认罚的被告人非监禁刑或免于刑事处罚。依法宣告308名公诉案件被告人和118名自诉案件被告人宣告无罪。

严格规范“减假暂”工作,裁定准予减刑、假释、暂予监外执行98931人。

亮点三: 发挥司法能动作用,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

服务创新驱动发展

五年共审结一审知识产权案件63709件,年均增长26.4%。推行知识产权刑事、民事、行政审判“三合一”全覆盖,郑州等地法院建立技术调解。

查官制度,广泛适用惩罚性赔偿,知识产权维权“举证难、周期长、赔偿低、成本高”问题不断破解。

服务企业健康发展

出台涉中小微企业办案指引等一系列指导意见,共审结一审涉企案件222.7万件,同比上升105.2%。

审结涉物权、股权、数据产权等案件42.7万件,对799名被刑事起诉的企业经营者变更强制措施。

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

省建设集团、莲花健康、华英农业、少林客车、银鸽投资等194家亿元以上规模企业重整成功,2262家企业通过破产清算退出市场。

458家国有“僵尸企业”破产案件9个月内全部办结,盘活闲置资产57.8亿元,协助安置职工6.8万人。

服务防范化解风险

审结各类金融案件87.2万件,标的额4633.4亿元。对涉农信社系统、中原银行、郑州银行等案件依职权进行“穿透式”审查,清收不良资产524.7亿元。

移送涉嫌犯罪线索4005条。会同公安、检察机关快审快判核酸检测造假、以赈灾募捐名义诈骗等涉疫涉灾犯罪案件432件623人。

服务绿色低碳发展

审结一审环境资源案件63337件,同比上升36.8%。设立郑州环境法庭,集中管辖黄河流域环境资源案件。

案件,指定郑铁中院和18个基层法院集中管辖全省环境资源案件。

亮点四: 加强法治保障,助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

助力法治河南建设

2022年全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82%,是2018年的2.8倍。全省法院切实履行行政审判的监督支持职

能,判决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、责令履行法定职责和赔偿23337件。

融入基层社会治理

邀请5294个调解组织和13916名调解员进驻人民法院调解平台,111.3万件纠纷化解在诉前。

调整优化310个法庭布局,建成144个金融、“少家融合”等专业法庭,就地高效化解纠纷254.3万件。

引领法治文明风尚

依法判决“电梯劝烟案”“私自围挡占用公共车位被劝阻后猝死案”的劝阻者不承担责任。依法制

裁“伪造离婚协议逃避执行案”“串通虚构330万元假债案”的当事人,让造假背信付出代价。

亮点五: 全力破解执行难,促进全社会重信守诺

执行效果力求“好”

五年共执结案件334.8万件,执行到位5439.2亿元。网上协作查控657.8万件次,网上拍卖成交

额855.6亿元,为当事人节省线下处置费用27.5亿元。

执行措施力求“严”

省委政法委协调36家省直单位完善执行联动机制,为综合治理执行难提供强力支持。

失信惩戒力求“准”

从严打击规避执行、抗拒执行,拘留6.98万人,以拒执罪判处刑罚6947人。76.8万人迫于惩

戒压力主动履行义务,对13.6万个履行义务的企业和个人恢复信用。

亮点六: 坚持人民至上,让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

努力让诉讼群众能享受到优质司法服务

全面推行网上立案、跨域立案、“容缺”立案,当场立案率98.6%。推行立案、交费、调解、速裁、信访等各类事项线上“一网通办”、线下“一站全办”。

努力让有理有据的群众能打赢官司

持续深化“让审理者裁判、由裁判者负责”的司法责任制改革,98%的裁判文书由独任庭、合议庭直接签发;严格落实“终身负责制”。压实院长带头办理重大疑难复杂案件、监督管理“四类案件”双重责任,2022年三级法院院长办案58.7万件。全省法院生效裁判判息率连续4年保持在98.5%以上。

努力让当事人能在短时间内获得公正裁判

2022年一、二审案件平均用时45.2天、43.1天,分别比2018年缩短27.5天、16.2天。自2020年起,我省一直是全国一年以上未结诉讼案件最少的省份之一。

努力让每一名群众能感受到司法温暖

审结婚姻、教育、就业、住房、医疗等案件108.7万件。专项整治养老诈骗,坑老害老行为。积极参与“问题楼盘”整治,助力1168个烂尾楼项目复工。持续在岁末年初开展讨薪维权活动,帮助10.4万名农民工追回劳动报酬49.6亿元。

亮点七: 推进全面从严治党,淬炼忠诚干净担当法院队伍

选拔培养高层次司法人才

注重选拔培养高层次司法人才,21.9%的法官为法律专业研究生以上学历,68名法官被评为全国、全省审判业务专家。

25个案例入选最高法院指导性案例和公报案例、年度十大案例,27次中标国家级课题,632篇调研成果获全国性奖项。

亮点八: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,接受各方监督成为习惯和自觉

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监督

226件建议、提案全部办结,邀请代表委员视察调研、旁听庭审、见证执行2.3万人次。

自觉接受法律职业共同体监督

邀请检察长列席审委会2978次,2249件检察建议全部办结并及时回复。邀请律师评查案件、化解信访、座谈交流11380人次。

广泛接受社会监督

21200名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56.8万件;开展“法院开放日”活动,有组织邀请156万名学生、人民群众旁听庭审。

累计直播庭审101.8万场,上网文书705.5万篇,召开新闻发布会,1509场。“豫法阳光”连续11年蝉联全国法院十大微博。

■今年工作安排

- 一、强化政治引领,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
- 二、依法履职尽责,全力服务现代化河南建设
- 三、践行为民宗旨,不断实现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向往
- 四、深化改革创新,加快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
- 五、推进自我革命,努力锻造堪当时代重任的过硬队伍

司法为民 始终与群众同心共情

1月14日,在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上,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段文龙向大会作检察院工作报告,交上一份过去五年的亮眼成绩单,并对今年的检察工作作出安排。

■五年成绩单

40项数据进入全国第一方阵

过去五年,全省检察机关奋进笃行,持之以恒重质效、抓落实,争先进、创一流,各项检察工作迈上新台阶、开创新局面。

最高检确定的60项体现检察业务质效的主要数据中,我省40项进入全

国第一方阵,其中6项位居全国首位。51项经验做法全国推广,80个集体、73名个人受到国家级表彰,涌现出张世光、田文生、杨丽霞等一批新时代检察楷模,朱金超、王征定、延陵卫军等同志为维护公平正义奋斗到最后一刻,用生命书写了对党和人民的绝对忠诚。

■七大亮点看成果

亮点一: 政治忠诚,始终与党中央、省委同音共振

党的二十大精神

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,在全省检察机关迅速掀起学习热潮。

扛牢反腐败斗争检察责任

完善监督衔接机制,起诉监委移送涉嫌职务犯罪3906人,厅级以上74人。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职务犯罪318人。

政法队伍教育整顿

聚焦重要环节、重点任务,履行“双重责任”,集中力量办好交办线索案件1788件,督促整改执法司法问题4391个。

部署“百万”问卷调查、“十百千”案件评查,排查案件34771件,查摆整改顽瘴痼疾12524个,建立健全制度规范1682项,党纪政务处分365人。

亮点二: 服务大局,始终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频共振

维护安全稳定

严厉打击危害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和严重暴力犯罪,起诉51831人;依法打击集资诈骗、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涉众型经济犯罪,起诉6338人;积极参与“净网”“断卡”“反诈”等专项行动,起诉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犯罪96590人。

融入重大战略

围绕黄河重大国家战略,与黄委会、省河长办倡议发起沿黄九省(区)“携手清四乱、保护母亲河”专项行动,解决了一批破坏黄河生态、妨碍行洪安全的“老大难”问题。

围绕乡村振兴战略,连续三年开展乱占耕地建房清理整治,起诉非法占用农用地犯罪703人,督促整治违法占用耕地6038.36亩,起诉制售假劣种子、化肥、农药等涉农犯罪389人。

服务经济发展

联合省法院出台服务企业30条意见,出台深化能动司法服务企业发展22条意见、安商惠企服务发展28条措施,疫情期间服务保障企业复工复产8条意见,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。

认真落实“万人助万企”重大部署,深入开展万警联万企法治护航行动。

持续扫黑除恶

坚决扛牢重大政治责任,强力推进专项斗争,起诉涉黑犯罪5571人、涉恶犯罪11516人、“保护伞”123人。

在全国率先实行省院级对涉黑和重大涉恶案件统一把关,依法对没有认定为涉黑犯罪的48名犯罪嫌疑人纠正定性、罚当其罪,对94个涉黑组织1426名犯罪嫌疑人改变定性,决不凑数,对应当追捕追诉的2072名涉黑恶犯罪嫌疑人一追到底。

亮点三: 司法为民,始终与人民群众同心共情

办好群众身边案件

“小案”推行以“案件比”为核心的案件质量评价体系,刑事“案件比”从2017年的1:1.52降至1:1.05。

持续开展重复信访积案集中清理、疑难复杂信访案件攻坚化解,化解积案2196件。对9120名因案致贫致困当事人救助7997.9万元。

持续办好为民实事

联合省市场监管局等单位开展食品药品安全“四个最严”专项行动,起诉6355人,办理公益诉讼案件3184件;联合省住建厅开展管井专项整治,督促修复“病

害井盖”64万余个,连续两年纳入省十大重点民生实事;联合省公安厅、邮政管理局、禁毒办建立5项协作机制,办理寄递违禁品案件97件;起诉高空抛物犯罪17人。

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

坚持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“高压零容忍”,起诉性侵、拐卖、虐待等侵害未成年人犯罪24580人。

坚持“双向保护”,对涉罪未成年人依法附条件不起诉4581人,封存犯罪记录12709人;建成53个“一站式”办案场所。

坚持能动履职,积极参与校园欺凌专项整治,起诉涉“校园暴力”等犯罪1083人。

亮点四: 能动履职,始终与法治建设同轨共进

持续做优刑事检察

实行“捕诉一体”,依法批捕各类犯罪嫌疑人30.3万人、起诉63万人,不批捕14.4万人、不起诉7.9万人,审查起诉环节平均办案时间减少6.7天。

全面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,认罪认罚适用率达到94.9%,比2019年上升41.4个百分点,一审采纳率96.8%,量刑建议采纳率持续保持在90%以上。

对确有错误的刑事裁判提出抗诉2518件,监督纠正减刑、假释、暂予监外执行不当10750人,监督纠正社区矫正脱管漏管7426人,监督财产刑执行20896件,已执行金额7.4亿元。

持续做强民事检察

受理民事裁判监督案件29421件,比前五年上升113.1%,办案数量位居全国第一。

更加注重精准监督,提出抗诉1341件,法院已改判、发回重审、调解、和解撤诉903件,提出再审检察建议2568件,对民事审判违法情形提出检察建议2343件。

依法不支持监督申请19374件,同步做好释法说理、服判息诉工作。

深入开展虚假诉讼专项监督,监督纠正“假官司”876件,追究刑事责任238人。

持续做实行政检察

共受理行政裁判监督案件5159件,办案规模逐年上升,办案力度逐年加大,2022年办案量达到2017年的2.8倍,案件审结率超过100%(含上年结转案件)、位居全国第三。

突出重点、精准监督,依法提出抗诉、再审检察建议139件,法院已采纳104件。

加强对行政审判、执行活动违法监督,提出检察建议7112件,采纳率99.6%。以土地执法查处领域为重点,深入开展行政非诉执行监督,提出检察建议4746件,法院采纳4735件。

持续做好公益诉讼检察

公益诉讼检察开拓创新、稳步发展,共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25768件,年均增长56.2%。

坚持突出重点,聚焦食品药品安全、环境资源保护、国有财产和国有土地保护等重点领域办理案件20916件,占办案总量的81.2%。

坚持专项带动,持续开展系列专项活动,督促治理污染水域、土地86万亩,督促清理固体废物、生活垃圾216.9万吨,督促追回国有财产损失17.4亿元。

积极稳妥探索办理安全生产、文物保护、个人信息保护等新领域案件4852件。

亮点五: 理念引领,始终与时代发展同步共变

以理念转变引领发展

健全完善政治与业务、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机制,129起案件被最高检评为指导性案例和典型案例。

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,结合办案提出1434件社会治理检察建议,以“我管”促“都管”,法律监督效果由一案一事拓展到同类问题治理。

全面推开巡回检察改革,改“派驻检察”为“巡回+派驻”,巡回检察监狱、看守所和社区矫治场所2117次,监督纠正严重违法违规问题203个,发现线索并立案查处司法工作人员职务犯罪34人。

以数字检察赋能增效。部署实施检察大数据战略,成立数字检察工作专班,制定三年发展规划,统筹推进检察工作信息化数字化。

亮点六: 始终与全面从严治党同向共行

提升专业化能力水平

扎实推进大学习、大研讨、大培训、大练兵,组织公检法司律同堂培训4期1129人次,建立各类检察业务骨干人才库,3个集体、10名个人被评为全国优秀办案团队、优秀办案检察官。

坚持抓基层打基础

选拔调整、轮岗交流基层院班子成员910人,一批年富力强的优秀干部担任基层院检察长。

实施“百院提升工程”,压茬确定薄弱基层院,打出省市院领导分包联系、业务部门对口帮扶、基层院结对共建等系列组合拳。

亮点七: 自觉接受监督,始终与各个方面同题共答

自觉接受监督

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,制定办理代表委员转交事项18条规定,精心办理代表建议和转交案件175件、政协提案和转交案件41件。

自觉接受纪检监察监督和司法办案履职制约。

自觉接受人民群众和社会舆论监督,制定接受人民监督员监督实施细则,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3135件。

■今后一年工作安排

- 一、着力推动司法理念现代化,确保正确政治方向
- 二、着力推动履职方式现代化,增强服务大局实效
- 三、着力推动检察管理现代化,赋能新时代检察工作
- 四、着力推动监督能力现代化,助力更高水平法治建设

本报全媒体记者 鲁燕